

证券代码：300513

证券简称：恒实科技

公告编号：2020-066

北京恒泰实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延长
及延长股东大会对董事会授权有效期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基本情况

北京恒泰实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9 年 10 月 11 日召开 2019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等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有关的议案。根据前述股东大会决议，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有关决议的有效期及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相关事宜的有效期为自公司 2019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

鉴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及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具体事宜的有效期将至，为确保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工作持续、有效、顺利进行，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22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延长的议案》和《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有效期的议案》，提请股东大会延长决议有效期和对董事会授权有效期 12 个月，授权内容及其他事宜不变。

公司独立董事同意上述议案并发表了独立意见，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北京恒泰实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9月23日